

## 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月26日，电话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2月6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邓帮武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邓帮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从召集到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7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7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抵押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申请抵押贷款人民币贰仟捌佰万元整，以公司拥有的位于安徽省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金江路 32 号的不动产权（皖 2018 长丰县不动产权第 0008649 号）作为抵押。贷款期限为三年，本次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抵押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7 日